

难忘的书与人

为相片着色的年代

汪家明

赋彩照，即给黑白相片加上颜色，我们通常称为“着色照”，流行于20世纪六七十年代，彩色相片还未普及之时。“赋彩”这个词似乎更准确些，更能表现这类相片的主观色彩——是“我”赋予的色彩。这个“彩”，可以是绿的，也可以是红的，也可以是蓝的或其他色，全看“我”的理解或兴趣。

小时候，我学画，也给相片上过色，都是用透明色（一种特殊的水彩），价也不贵，一本巴掌宽半尺长的水色纸，有十六色（色）的，也有二十四色（色）的，每两页之间衬着硫酸纸。上色可是个精细活，因为是透明色，画错就废了。先拿棉花蘸着肥皂水把相片表面清理干净，然后用很细的毛笔蘸了水，在水色纸上稀释颜色，在白瓷小盘子里调好，然后根据想象给相片上色。要涂得很薄、很浅，开始几乎看不出，然后一遍一遍染，一层层渗进去，直到满意为止。黑白相片有一种布纹的，有一种平光的，布纹的着色容易些，平光的着色常会漫开来，而且吃色难。照相馆橱窗里陈列的电影明星或工农兵的大幅着色照片，常让我驻足欣赏。记忆最深的是王晓棠的相片。那时刚看过电影《海鹰》和《野火春风斗古城》，不满十岁的我几乎迷上了她——准确说是迷上了那张纤毫毕现的着色相片。这些着色照片引起我最初的模仿愿望，也是我最初的着色老师。

记得我最早上色的是自己入队的证件照，因为一式有好几张，上坏了也不打紧；白衬衣、红领巾，颜色比较简单。爸爸妈妈早年的照片我不敢上色，姐姐哥哥的他们不让我上色。后来就跟妈妈讨毛八分钱，去照相馆买演员明星的相片卡，大多是二寸半身像，一版有六个、十个、十几个演员不等，赵丹、孙道临、王晓棠、张瑞芳、上官云珠、谢芳、白杨、田华、王心刚、于洋、谢添、王丹凤……还有着戏装的梅兰芳、程砚秋、马连良、袁雪芬、王文娟……这些相片归己所有，可凭爱好随意着色。加了颜色的相片真好看啊！

小时候这点爱好后来还派上了用场：十九岁入伍后，我在部队文艺团体画布景，其中一项重要业务就是画幻灯，在胶片上用透明色画山水、远景、蓝天白云，然后用灯打到“天幕”上。也曾参加全军幻灯评比：在手掌大的玻璃片上画墨稿，然后附上胶片着色，最后再擦上一片玻璃，两片玻璃夹着胶片，四周用胶布贴起来，就成了一张幻灯影片。每每在电影开演以前作为形势教育的宣传片放映。记得画过刘英俊英雄事迹、“批林批孔”要点介绍等。虽然不是给黑白相片赋彩，其技法却同出一辙。至于那些年代流行的样板戏的黑白相片，我觉得比较俗气（当时可不敢说），很少收存。

看到晋永权、晋悦然父女的《赋彩照》一书，着实惊讶。出于无数人手的着色相片，五大门类、二百多个题目、一千五百多张，让我眼花缭乱，但仔细看去，又有条理。一种强烈的时代气息跃然纸上。对我这个年龄的人来说，就是那个难忘的年代。那是贫瘠的年代，是封闭的年代、混沌的年代，也是充满激情和向往的年代。从摄影角度说，则是黑白的年代。这些着色相片如同荒漠的野花，普通而又各展风采，冲破寡素世界，点缀了我们的生活。

这本书里，编者注重的，不是家庭及个人相片，而是照相馆、图片社、美术公司等批量复制、广为销售的公共黑白相片产品，即如我曾把玩的电

影明星照片卡、古代戏剧故事人物、舞台剧照乃至风景、年画、贺卡等。

读这本书，我的兴趣还在于这些公共产品的本身。那么多从古至今内容繁复的相片，几乎囊括了我从小耳熟能详的一切，说明文化传统是多么顽固地留存和传播，充分利用最易为大众接受的影像方式。这些相片虽然画质参差不齐，但价格低廉，小学生也买得起。记得当年有很多同学积攒成套系列的相片，互换补缺，而且，几乎都尝试过给“藏品”着色，成为一种时髦。现在看来，书中所收赋彩照，大都如同我小学和初中同学的着色水平，粗疏简陋，但个性凸显：鲜红的嘴唇、艳丽的衣裳、通红的天空、天蓝的背景……个别也有雅致、“小资”的，颜色淡淡的，勾勒细细的……

我一直觉得本书作者晋永权是个有心人，眼光独到，他的《佚名照》就是从多年购存的数千张流入市场摊贩的百姓照片中，发现了“看似杂乱无序的日常生活照片，实则有着异乎寻常的理性秩序……可以对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这一历史时期，摄影与中国社会、政治生活乃至文化心理的关系，提供一个独特的角度”。这一点，可以说《赋彩照》一书的主旨与《佚名照》相同，堪称姊妹篇；但细分又不相同：《佚名照》展现的是个人审美中的普众性，《赋彩照》展示的则是大众公共产品中的个人性——那些明星和戏剧黑白

照片是“他者”，而着色行为却是“我者”，但别有趣味的是，这个“我者”又会体现出普众性，“大众通过着色——赋彩手段，共同参与制造了有关此类图像的幻象”。这的确是一个有趣的角度，有新意的课题。

如果《佚名照》的出版还不能确认我的一种观点的话，那么加上《赋彩照》，我就可以推定，从文化研究的角度，晋永权用了一种独特的方法，即通过“大数据”的梳理来发现一些常常被忽略、甚至视而不见的规律性的东西，这是否是一种很网络时代的研究方法？其前提就是足够的“数据”。这非下苦功不可。一般来说，还需要有早期的“顶层设计”（即有计划地经年收存）。不过，我猜晋永权未必在二十多年前有过这种设计，他的成功主要是出于对老相片和大众文化的热爱，出于他学者的思维模式：随着“数据”的增加，他关心的已不仅仅是这些相片的艺术性、民间性，更不是收藏价值，而扩展到历史性和文化性，这些，从书中摘录的每个年代的公共文化政策和图像产业变迁即可看出端倪。这无疑厚植了本书的内涵和研究价值。这本书的出版，对我们体察和思考那个久远的年代，提供了新鲜的角度，有滋味的角度。

写到这里，我有些后悔当年没有留存自己上色的明星照和绘制的幻灯片了，哪怕一两张也好啊……

笔会



王文娟主演的越剧电影《追鱼》电影片选自《赋彩照》

南风之薰

大学问家的“第一篇”

李荣

由本人谈不上丰富的阅读经验而言，有时会产这样一个可能没什么根据的感想：一些大的学问家，他们最让人心折和佩服的，往往是他们学向长河里面的“第一篇”。

这个“第一篇”，并不一定便是他们巨富的文集或全集中编年上排在“第一篇”的文章，甚至也不一定便是他们公认的“成名作”，而只是在他们的年轻时代，经过了博学深思，由博取约出而“收束”结晶成的“第一篇”。它们往往最是可喜有特色，最为大胆无挂碍却已有了厚重的学问的功力。有些学问家，他们独有的风格，当然一生都是多少隐显地保持延续着，但是最鲜明、最为灵动的那一种“神气”，却只有在那个“第一篇”当中，才能寻找得到。

一次，偶在书店看见一套新编的冯契先生的文集，就拿起来随意一翻，却没想到一翻之下，有点放不下来的意思。过去对于冯契先生所知甚少，记得他有一本著作，名为“中国古代哲学的逻辑发展”，多年前曾经粗略翻读过一次，内容上似乎留下的印象不深，而行文之中，即使是已到了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却依然不可避免地有一些特定时代学理话语上的痕迹，略“刺目”。其实，如今能够设身处地为当时学者来着想，总还是能够理解，不能过分地去责怪他们。但当时的自己却是做不到，像吃饭吃到细碎的砂石一样，迫不及待地整个儿“吐哺”出来，废书不观了。

而这一次的翻译之下，却是对冯契先生有了新的领会，觉得在他那一辈的中国自己的哲学研究者中，冯先生总还是在辩证唯物论的总框架里，多少能够保持自己的独立思考，希望获得一点真正属于自己的独立思想之一人，这是可以让人佩服的。根据冯先生自述，他在抗战时的后方昆明以及五十年代的初解放时，都是金岳霖先生的学生及晚辈的同行，得之于金先生的最多，与金先生的切磋也是最频而最富有成绩的。金先生有名的大作《知识论》曾经留有一个尾巴，总觉得西洋源之于古希腊亚斯的知识论，太过于客观，有点缺少人性的“温度”。金先生与冯先生这两位先生，对于静安先生年轻时攻读康德和叔

本华哲学所得出的一句总括语“可信者不可爱，可爱者不可信”，都是印入心间，而且深长思之。他们的燕谭中，时时会说及这样一个命题：世间到底有没有一种哲学，既是可信又是可爱。冯先生从金先生那里得到启发后，可以说一辈子没有忘记这么一个命题。无论环境怎么样的变化，或者在给定的语境中需要作怎么样的适应，冯先生的内心始终忘不了金先生所传给他的那些宝贵的思想火花，终其一生都在努力让这些火花放出光芒来。冯先生后来写出的智慧三论，可以说是他这一辈哲学研究者中难得的独创之论。冯先生认为，哲学说到认识论，还不能完结，还要“说下去”，要由知转智，把知识转化为智慧，天道与心性会通，知识与理论化作方法与自由的德性即智慧，那才是圆通的境界，也即“可信者亦复可爱”。这一次匆匆翻译新编的《冯契文集》，觉得最吸引我，让我读了喜欢得有点放不下来的，全在他早期于金先生指点下写出的《智慧》这一篇原创的论文，完全可以当得“灵气逼人”这样的赞誉和好评。

后来，与一位友人闲谈，偶言及季羨林先生，又引动了我的联想。无独有偶，季先生文章中，最吸引我的，也是他四十年代后期从德国留学刚回国时，发表在中央研究院史语所集刊上的第一篇论文《浮屠与佛》。季先生可能比冯先生年岁要大一点，但还应该算在一辈里面的。他们那一辈的学人，这个“第一篇”现象，实在是有意思。

季羨林先生却说是难得的“语言天才”，语言天赋十分了得。留德，即是遭遇二战，滞留长达十年，师从德国东方语言的研究宗师，在东方语言，特别是巴利文、吐火罗文等中亚古语上面炼出扎实的功夫。此一段经历具见季先生后来写作的《留德十年》一书。胡适之及陈寅恪先生赏识季先生，他一回国，这两位老师即举荐其主持开办北大的东方语言系，一个短暂的过渡，季先生即升任北大教授。当时人爱才惜才有如此。回过头来说季先生那一篇《浮屠与佛》，实在可说是一篇“灵气之作”，并且有其师寅恪先生之风，从一般人不注意的细小之处，却能见出文化发展中的根

本问题。季先生后来在回忆文中也认为，他得之于寅恪先生的影响是很大的。

中国古来译经里，最早的对译梵文里面表示释迦牟尼名号Buddha的，是两个字的译名“浮屠”。后来出现了“佛”。一般人都认为佛是佛陀之省，根本看不出什么问题。但季先生却认为，佛教入华，译经者对之崇敬，译释氏名号不大可能用如此省称而行“腰斩”也，一定是别有来源。中亚西域小国各处吐火罗文中对于释氏的称号，都是相当于“天中天、天中王”的这么一个有形容语的词，意思是“神之神”，而落实在那个名词上的“神”(puḍ)便是单音节，是对于Buddha的对译，这是译经里面“佛”的来源。

由这么一个“小地方”，季先生进而借讨论《四十二章经》的真伪，论及佛教入华的时间及途径的大问题。佛教入华必有前后两个来源和两条途径，一为“浮屠”的路，一为“佛”的路。前者在时代上可能早于前汉，季先生一开始猜测是由印度直接入华，后来在八十年代末再做了一篇《再论浮屠与佛》中做了修正，认为是由居大夏国的大月氏由大夏夏译译为汉文入华。后一条“佛”的路，则晚至东汉三国经中亚西域小国入华。所谓《四十二章经》真伪问题，实则是“浮屠与佛”两条路径上的两种译本也。

读学术文章，像季先生《浮屠与佛》这样，在人所不经意的细小微末之处，能步步掘进，拈出深者、精者、大者，最能够使人佩服，成为第一流的成果。而那些做架式的所谓“宏篇巨制”，由“宏大”而至空虚，总还是能力与灵气之所未逮也。季先生的这个“第一篇”，实在是酝酿了这样一派可喜的学问上的“气候”。这之后，季先生也是著作等身，但与那个灵动的“气候”和当时敏悟辨析的原创力量比较起来，当然不能说反而缩减了，也不好说后来的就一定超出当初，无论如何，总是有点可惜。此外如费孝通先生等学回家亦是如此，虽不敢说其后的乡镇工业及小城镇理论不重要，但与《江村经济》这个“第一本”和《乡土中国》这个“第一册”一比，仅就灵动程度和创造力而言，总觉得距离还是不小的呢。

日月升降，群星时隐时现，千万年来如此。只是，在群星前加上“人类”的修饰，似乎就变得微妙起来。

斯蒂芬·茨威格的名著《人类群星闪耀时》，写极地争锋，写海底创业，写战事里的一念之差与困顿中的心灵秘语。这些历史特写钩沉的瞬间，确实当得起“闪耀”二字。

可我的工作，总像是不定期的提醒：世间还有另一种局面，人类群星，不仅负责闪耀，也需要休憩的时刻。

犹记得两三年前，我去一间厂房改建的影棚，采访某位“85花”。临近午后，暖阳照得打工人群，直把工作放工。历经两小时的等待，“85花”的经纪人轻柔地说了一声：“老师，我们这边可以了。”我搓搓脸，振奋精神，步入了二十平米不到却挤了十几个人的化妆间。

“85花”身边聚拢了很多人，发型师、化妆师、美甲师左右环伺，稍远处是经纪人与宣发团队。小助理正在清点、派发午餐。服装师身前的衣架翻动，每一次暂停，都像要衍生出一帧瑰丽的电影画面。

我向“85花”问好。兴许因为并非初见，她没有那么防备，疲态也无意藏得太深。回了一声你好，她闭上眼，旋即进入瞌睡状态。化妆师要扶住她的头，才能确保工作继续开展。我也不如头一回那么拘束，直接把心里的疑惑掏了出来：“昨天喝酒了？”她瞬时翻转，转向身边的宣发。我暗叫一声不好，以为触动了“逆鳞”。谁料她盈盈一笑，问道：“我们昨天去的酒吧叫什么来着？”见宣发沉吟不语，她又转头向我，甩下五个字：“算了，毁灭吧。”

我知道，这不是真心的发愿，而是彼时流行的网梗。我也遗憾，在和打过的那次交道中，这至为生动的一幕无法忠实地呈现在最终的稿中。面对光源，明星必须永远保持闪耀。没有多少人会在乎，“发电”过后，他们也要休息，也会做一些和普通人相似的行为与表达。

我是打从心底支持明星劳逸结合的。当然，最好不要“逸”在我“劳”的时候。写稿之神在上，我仍然祈愿自己顺利收工。

那句“毁灭”过后，“85花”很职业地分享了近期的拍戏心得与生活感悟。她如何理解角色，怎样演出特质，又何以在近乎排满的日程中找到张弛有度的节奏。还是得靠酒精的加持吧。我心里想。还是得靠内心的自觉吧。我嘴上说。

虽然如此，我对“85花”从无恶感，甚至感谢她流露过真挚的片刻。在堪称高危巨测的舆论环境里，哪怕只在转瞬间卸下面具，也算善意的释放。这对于其他工种来说，或许是难以想象的。不过，明星也有自己严防死守的点。譬如采访者是女性，可以在底妆之后就开，一旦换作男性，必须全副武装才上阵。即便当时只有一支录音笔和一双眼睛，没有任何出镜的诉求。

我之所以反复强调，对“85花”没有负面印象，除了怕隐私暴露到粉丝寄来的刀片，也是真心使然。在我有限的与“群星”共事的职业生涯中，比起说些不能播的，我更害怕的，是净说些让播的。

那是一个比“犹记得”更古早的故事。我遇到个人采访列表上第二位明星，一位当红的男性流量艺人。在例行的沟通采访提纲环节，宣发反馈了一处细节。他说：“老师，看到您提纲里有‘用心表演’的提法，咱们采访时能不能换成‘用情表演’？”我堪忧的神情告诉我，要对认真细致与亲切体恤给予尊重。但我被更为堪忧的智商堵住了嘴。那一刻，我满心只剩五个字：有什么区别？

直到和“男流量”面对面的那一刻，我发现，是有的。

采访在机场休息室进行。他刚赶完中午的拍摄，利用候机的档期完成采访，晚上换到另一个城市，还有一档节目录制在等待。一天转场两个城市，是在当红明星的日常，也是无往不在的枷锁。同属“996”乃至“007”群体，对这份走马灯般的辛劳，我深表共情与钦佩。时至傍晚，已经完成半天拍摄的“男流量”脸上没落下任何倦容，也足见对工作的热爱。

可是，当我无心口误，把“用情表演”照旧按“用心表演”说出来的刹那，空气凝固了。“男流量”看看我，再看看宣发，清澈流转如深涧清泉的眼波里，淌着明细无误的困惑：老师，这题我好像不会。

在我连忙改口说“用情表演”之后，“男流量”顺利地完成了三四百字的匀速输出。这唤醒了体内深藏的“小恶魔”。我有意颠倒了第5个和第8个词。再一次，那张纯如白纸的问号脸上，浮现出我见犹怜的神色。

如果只能按团队拟定的逐字稿回答，大可以邮件回复，你省得忙里偷闲背这几千字，我乐得驱车远行穿越晚高峰。离开那会儿，橙红的夕阳把车身拉出纤长的影子，我循迹细看，反光镜里映出白色的地面标识：VVIP。错愕须臾席卷了我，耳边响起熟悉的旋律：是缘是情是童真，还是意外，有泪有罪有付出，还有忍耐。

后来我才理解，不止奔赴是双向的，忍耐可能也是。

某年，一对明星喜结连理，宾朋满座，车马如龙，可谓城中盛事。此后数年，总有“刁民”陷害他们似的，婚变传闻不时涌现。在一次汹涌的舆情前夕，我受邀采访其中的女方。

话题是事先沟通过的：表演。不是“帕

人类群星休憩时

程微

帕拉垃圾”的身份，也没有狗仔的能力，任何敏感问题，在我的工作流程里都会直面多道审查。知其不可而为之，虽千万人吾往矣，一旦出现在明星访谈中，只可能是精心安排的表演。

当我正欲就表演与女演员展开深入探讨，却遭遇当头一棒。“我不想聊这些。”她抿了抿嘴唇，冷静地说。“编辑事先应该和你们沟通过，提纲也根据你们的反馈做了修正。”我回答。“我们好像没有经历这个流程。”坐在沙发上的宣发小哥“蹭”地站起来说。原来我无意入局，还是一场群像戏。

为了确保工作完成，我决定退一步。“那您这边如果有什么想分享的，我们也可以展开。”我说。“没有什么特别想说的。”女演员对着镜子，凑近，细查脸上是否有痘印瑕疵。在我的坚持下，关于新近拍摄的影视剧，我们聊了十分钟。宣发小哥又一次开腔说：“姐有点累了，要不今天就这样吧。”我下意识看了看表，早上10:30刚过。

“还是希望能再聊几个话题，毕竟拍摄与采访都是工作。”说这话时，我特意把重心落在“工作”两个字。大概是被这份“心机”激怒，宣发小哥用升高两个八度的音色告诉我：“我们最近接受了好几家采访，内容很丰富了，你可以去看一看，把你们糅合起来就行。”“我以前也是做媒体工作的，我最了解了。”他特意补充道。我很想和小哥说，我的主业是采访人，你的主业是不尊重人，对象属于同一个物种之外，我们并没有任何显性或隐性的同行关系。但为了不让夹在中间的编辑团队为难，我还是把腹诽都藏在它们该在的地方，收拾离开。

从摄影棚出来，我和编辑沟通了前因后果。贴心的编辑说，他已经接到投诉，说作者在采访时紧抓收入这种敏感问题不放。我笑着把字数少得可怜的录音转写文件发了过去。编辑说不用，他都知道怎么回事。在心照不宣的互相安抚中，我解锁了让采访对象赶出来的人生成就。

我尽量详细地罗列三次奇特经历，是出于“狗咬人才是新闻”的祖师教诲。更多时候，和明星过招，就和所有人与人之间的磨合一样，看眼缘。有些公认好打交道的，碰到心绪不佳，可能敷衍一通，潦草收场。有些号称不易相与的，在偶然的作用下，也会冒出预想之外的情节。

之外的人和公认才思敏捷能言善辩的明星“白板对熬”，也曾和超模聊王阳明龙场悟道，讲卡尔·雅斯贝尔斯的“轴心时代”，直到周遭有人看怪物似的盯着我们。但在我的心目中，这与其说是意识意义上的甄别，不如说是人际关系上的巧合。

明星的生活与世界固然复杂，却也没那么精密。他们是庞大的文化工业中的部件，是清晰的利益链条上的枢纽，也是鲜活的人。所有在我们身上闪烁不息的欲望、企图、掣肘和妥协，在他们的半径里同样也发挥效用。

朋友熟悉我的工作，寒暄时总拿这样的句式开头：谁真的那么漂亮吗？谁和谁离婚是真的吗？谁真的游走在违法犯罪的边缘吗？要说“真的”，除了警方和朝阳群众，没有谁比谁掌握得更多。

我也很羡慕当红明星当恋爱谈，啖到红光满面气血充盈的朋友。能在明星和自我之间构筑起一片自洽的天地，本质上是让明星为自己服务。这样的幸福很难撼动的。昨日不可留，今日多烦恼，想象的天地却从来无远弗届。

至于我这样的人，祛魅太突然，爱得太惶恐，也就不存任何奢望。我只是会想，当灯光黯淡，群星休憩，慢慢回归人惯常的样子，我能够接近他们，剥开他们和身边人悉心建立的一重世相，何尝不是运气使然。

被驱赶再多次，我也会期待遇见下一次未知。人，到底还是最有意思的。

